

[A]

[同意公开]

宁夏回族自治区交通运输厅

宁交函〔2021〕353号

自治区交通运输厅关于自治区政协十一届 四次会议第 341 号提案答复的函

文军委员：

您提出的关于改善石嘴山黄河大桥引道交通现状的提案收悉，现答复如下：

我厅对石嘴山黄河公路大桥拥堵情况十分重视。由于该桥在设计建造时受到地理位置和周边环境影响，黄河大桥引道线形受限，已尽最大可能设计转弯半径等曲线要素，也没有条件通过改变黄河大桥引道线形改善该处拥堵现状。目前，我厅就该处治超工作和路段拥堵的实际情况，与惠农区人民政府进行了沟通协调，计划将现有的石嘴山黄河桥执法大队迁移至惠农区尾闸镇，同时在石嘴山黄河大桥滨河大道 K1114+580 处设置一处非现场执法点（公路不停车检测点），替代现有国道 109 线石嘴山黄河桥固定检测站点。该执法场所迁移和非现场执法点位建成后，将在一定程度上缓解该路段因治超检查工作导致的车辆通行缓慢、拥堵等情况。该治超站点迁移工作已纳入全区治超站点布局规划，待自治区政府批准后即可履行项目审批程序。

此外，由我厅组织实施的乌海至玛沁公路惠农（蒙宁界）至

石嘴山段项目,已完成前期招投标等工作,计划2021年开工建设,2024年建成通车。项目全长57公里,采用双向四车道高速公路标准建设,设计速度100公里/小时,路线起点接乌玛高速公路内蒙古段黄河大桥,沿惠农区规划边界的第五排水沟东侧布设,并设置惠农南互通立交连接迎宾大道;新建巴音陶亥黄河特大桥一座,距石嘴山黄河公路大桥约8公里。该项目建成后,将有效分流国道109线惠农过境段交通车辆,减轻石嘴山黄河公路大桥交通压力,缓解交通拥堵问题。

下一步,我厅将加快推进乌海至玛沁公路惠农(蒙宁界)至石嘴山段项目建设进度,争取早日建成发挥效益,改善石嘴山跨河交通条件。

感谢您长期以来对交通运输工作的关心和支持!

宁夏回族自治区交通运输厅

2021年8月30日

联系单位及电话:交通运输厅综合规划处,张建军,6076657;
交通运输厅办公室,邓健,6076747。

抄送:自治区政协提案委员会、自治区人民政府督查室。

宁夏回族自治区交通运输厅办公室

2021年8月30日印发
